HannsTouch HOLDINGS COMPANY

114066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8樓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辦事處
電話：(02)2790-5885　傳真：(02)2790-7622
股務網址：https://stock.walsin.com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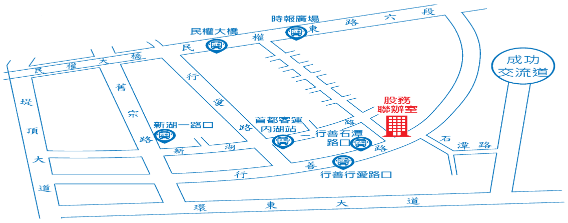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479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務聯辦服務網」
查詢股務相關資訊及交通指引請多加利用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字第〇〇五六號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印製　股務專線 TEL：(02)2790-5885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
※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
※※※※※※※※※※※※※※※※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出席證
時間：民國114年6月5日上午9時
地址：台南市善化區北園一路7號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

進入會場請攜帶本出席證並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

出席證編號：

貴股東鈞鑒：
截至本次股東常會歷年股票股利未撥轉　　股；
歷年現金股利未領取　　元，

股利資訊：本年度無配發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

出席證編號：

Ⓞⓜ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民國114年6月5日上午9時
地址：台南市善化區北園一路7號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親自出席簽章處

核權：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民國114年6月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2)承認民國113年全年度盈虧撥補表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3)討論擬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4)討論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民國 114 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七三三。

委託人（股東）		編號	Ⓞⓜ 精金科技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Code		Y		N		經辦		114 0M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22252225-7
久源資訊
SK20113041701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3049)民國114年股東常會紀念品領取須知

1.紀念品：**STAND濾掛咖啡Maja聯名5入組**
（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
2.紀念品發放原則：股東持股不限股數。
3.紀念品領取方式：
(1)採委託徵求人出席之股東：徵求股數限1,000股以上。
A.領取期間：
114年5月6日至114年5月27日(例假日除外)
(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B.領取時間及地點：
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請參閱以下徵求人彙總名單。
C.應繳交文件：
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2)採電子投票股東：
A.領取時間：
114年6月3日至6月5日共三日，上午9:00至下午4:30。
B.領取地點：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9樓。
C.應繳交文件：
議案表決結果或開會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3)不出席僅欲領取紀念品之股東：股東持股不限股數。
A.領取時間：
114年6月3日及6月4日共二日，上午9:00至下午4:30。
B.領取地點：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9樓。
C.應繳交文件：
開會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4)親自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於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4.紀念品每位股東限領一份，恕不採郵寄方式，股東會後恕不補發。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一一四年六月五日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1樓、B1** **☎(02)2586-5859**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 **☎(02)2521-2335** **(詳細徵求場所請至證基會網站查詢)** **徵求持股1,000股(含)以上股東之委託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之證基會網站 (https://free.sfi.org.tw) 查詢。

委託書使用須知

1.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依本委託書使用須知、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及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以下簡稱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2.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且股東並未撤銷該委託書者，視為委託出席。
3.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請於委託書□(一)或□(二)內擇一打v，前述□內未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4.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上網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5.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姓名，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後，由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簽名或蓋章。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為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徵求人應於徵求委託書上加蓋徵求場所章戳及由辦理徵求事務人員簽名或蓋章。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填寫統一編號。
6.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7.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除股務代理機構外，所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8.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若違反委託書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9.徵求人除已於書面及廣告資料上說明徵求委託書之目的係為解任董事外，其徵得之委託書不得作為提出或參與表決解任董事之用。
10.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若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者，請檢附已加蓋印鑑之指派書，以備核對。
11.依據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貴股東鈞鑒：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14年6月5日(星期四)上午9時(報到時間自上午8時30分起)，假台南市善化區北園一路7號（報到處地點同）召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摘要如下：(一)報告事項：(1)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11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民國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民國113年度盈虧撥補情形報告。(5)民國113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6)本公司募集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7)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8)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及討論事項：(1)承認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民國113年全年度盈虧撥補表案。(3)討論擬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4)討論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三)臨時動議或其他相關提案等事項。

二、**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等規定，自股東常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以不超過8千萬股額度內，一次辦理私募普通股。就私募相關應說明事項如下：**

1.**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1)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投資人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2)私募額度：不超過普通股8仟萬股額度範圍內。(3)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A)資金用途：為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使用。(B)預計達成效益：為因應產業環境快速變化，於適當時機引進策略投資人，用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提高公司競爭力。

2.**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本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考量其有限制轉讓之情形，擬以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為原則訂定之：(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發行價格，在不違反上開原則下，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及在符合上述規定為依據下訂定之。以本公司普通股近期收盤價設算，發行價格可能低於股票面額，因考量私募普通股之流通性較低，且其價格訂定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辦理，故應屬合理。

3.**特定人選擇方式**：(1)應募人之選擇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相關規定辦理。向符合資格且能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招募之，實際洽定之人其相關資格證明授權董事會審查之。(2)應募人之選擇目的:洽符合前揭特定人選擇方式之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在於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之需，擬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知識、技術、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穩定關鍵零組件供貨來源、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效益。

4.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5.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是否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投資人後，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否。

6.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賣出，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公開發行及上市交易。

7.**本次私募普通股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請點選『主題專區』項下『投資專區』之『私募專區』查詢)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hannstouch.com)**。

三、依公司法第172條第5項之規定，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之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3049」，年度「114」)。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四、謹檢奉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出席證及出席簽到卡，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於開會當日攜至會場辦理報到，憑以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 貴股東如委託出席，請於委託書上親自填具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之姓名，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後，由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簽名或蓋章，最遲於開會五日前，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檢附規定文件，送達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辦理出席登記，經核驗後填發出席證及出席簽到卡寄奉代理人收執，憑以出席股東常會，領取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

五、本公司將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於114年5月5日上傳電子檔案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股東如欲查詢詳細內容請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網址：https://free.sfi.org.tw，輸入證券代號「3049」查詢。

六、**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114年5月6日至114年6月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辦事處。

八、特此通知，敬請查照。

精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 22252225-7
久源資訊
SK20113041701